**法鼓文理學院旁聽選課單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　　　　 學年度　　 　學期 | 申請日期 　 　年　 　月　 　日 |
| 姓名/法名 |  | 電　話 |  |
| e-mail  |  |
| 依法鼓文理學院旁聽實施辦法第二條具備下列條件者，得申請旁聽本校課程，請勾選旁聽身份：□本校正式生：系所/年級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學號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□本校畢、結業生□本校專/兼職、約聘、工時、義工：部門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職稱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□中華佛學研究所正式生及畢、結業同學□法鼓山僧團法師：單位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職稱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□他校在學研究生：校名/系所/年級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學號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□本校訪問學人(學員) |
| 序號 | 開課系所 | 課程星期/時間 | 課程名稱/授課教師 | 授課教師簽名 |
| 1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

說明：

依「法鼓文理學院旁聽實施辦法」

第三條　本校學生旁聽選課學期不得超過四門課程，僧團、本校及中華佛研所畢結業生不得

　　　　超過兩門課程，若為專職或部份工時人員，一學期僅得選修一門課。部份工時人員

　　　　於上班時間旁聽，薪資不予計入。

第四條　申請旁聽者應在每學期加退選截止日前，辦妥旁聽申請手續，並取得旁聽科目任課

　　　　教師之同意，方得旁聽。唯本校正式生於加退選截止後，期中考之前，提出旁聽需

　　　　求，經該任課教師及系所主管同意者，仍得旁聽之。

部門主管(無則免簽)：

學系/學群承辦人：